

首创证券首享优选 15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

临时开放公告

“首创证券首享优选 15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”（以下简称“本集合计划”）于 2021 年 4 月 14 日成立，根据《首创证券首享优选 15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》（以下简称《管理合同》）的约定：“本集合计划合同变更时，管理人将公告临时开放期，委托人可在合同变更临时开放期退出集合计划。”

现根据相关监管规定，管理人需对《管理合同》等相关文件部分条款进行变更以满足新的合规性要求，同时，根据《管理合同》的约定，管理人将设置临时开放期，保障不同意合同变更的投资者享有退出本集合计划的权利。具体安排如下：

- 1、本次临时开放期为 2022 年 1 月 25 日当天。开放当日仅开放赎回业务，不开放申购业务。
- 2、临时开放期退出金额=退出份额*开放日单位净值。退出客户资金在退出确认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到账。
- 3、未退出份额将继续存续运作，相关要素维持《关于首创证券首享优选 15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发行公告》相关约定不变。

特此公告。

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22 年 1 月 11 日